

有誠意的樣子，結果卻動到要給地方的錢！

張院長善政：委員，這是我的權責，我做的決定。

葉委員宜津：是，這是你的權責，但我認為你這樣做，為德不卒！

張院長善政：委員有這樣的感覺，我很遺憾！

葉委員宜津：我也很遺憾。原本還很高興中央正視這個問題，後來才發現還是要地方買單。我們的感覺就是這樣。

張院長善政：沒有關係，您感覺歸您感覺。

葉委員宜津：我們也只能表示遺憾。關於兒童津貼的部分，希望不要只是在那裡研究規劃，今天不做，明天會後悔。

張院長善政：剛才的救災錢也是今天不做，明天就會後悔！

葉委員宜津：兒童津貼部分，你們只有評估……

張院長善政：我們把錢都匡好，這是動作的第一步，一樣的道理。

葉委員宜津：你匡到的可能是地方的救命錢，你根本不了解地方的財政有多困難。我雖然不是苗栗縣的委員，但我知道苗栗根本就是靠統籌分配款在發薪水，它將來還是要找你要薪水啊！

其實桃園市政府早已每個月發 3 千元給桃園市內出生的小孩，這張圖將全台各地在做的生育補助兒童津貼全部列出來，其中就以桃園的補助最優厚。只要整合一下，再加上你那個 50 億，加上那個 20%，完整的規劃出來，才是真的在面對問題。

主席：報告院會，本會期本院委員對行政院張院長提出施政方針及施政報告之質詢，自 2 月 19 日起，經過 5 次院會，10 個會議日質詢，已在今天詢答完畢。謝謝張院長及各部會首長列席答詢。在質詢結束前，再請張院長說幾句話。

張院長善政：（16 時 45 分）主席、各位委員。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的施政總質詢，今天圓滿告一段落。這段期間，非常感謝蘇院長、蔡副院長及各位委員給我們的指教；雖然蔡準總統不在這裡，但她先前說對我們閣員尊重，我覺得絕大部分的委員都有做到，特別代表內閣向所有委員表達最深的謝意。

距離 520 還不到兩個月的時間，在這兩個月裡面，我們仍會盡忠職守；雖然總質詢在今天告一段落，但還有很多重要的法案如防災三法已經送到大院，希望大院能夠支持。後續兩個月，有些重要法案，我們覺得適當的，也會繼續送到大院，也請大院繼續支持，一定讓我們在 5 月 20 日之前，不會浪費任何一分鐘。個人在過去幾次的質詢中，也充分體會到行政與立法可以是一家，絕大部分委員對我們的質詢及我們的政策所做的支持或是正面的批評，我們非常感激，也非常受用。謝謝大家，也祝立法院院務順利。謝謝。

主席：謝謝張院長。謹就施政總質詢作以下決定：一、將各委員發言紀錄及書面質詢函送行政院，請就未答復部分予以書面答復。二、已提出之書面質詢，尚未登載公報者，一律補刊。

王委員金平書面質詢：

期許各界苦民所苦，以人民福祉為優先，健全災害防救體系，提升救災效能，福國利民。有鑑於 1999 年 9 月 21 日發生集集九二一大地震，是台灣自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傷亡損失最大

的自然災害，此地震導致台灣人民傷亡慘重。2009 年 8 月 8 日「莫拉克颱風」侵襲，重創南台灣，亦引起嚴重災情（俗稱八八水災），造成國土及人民生命財產莫大損失。為處理歷經九二一大地震、八八風災後國土殘破，災區面臨家園重建、居民安置、人民罹難、財產損失補償等事項，本院迅速地推動震災災後重建工作，特制定九二一震災重建暫行條例及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條例。復鑑於 2014 年 7 月 31 日發生高雄氣爆及 2016 年 2 月 6 日發生芮氏規模 6.4 級之南台灣大地震，均造成嚴重災情，讓國人震驚不已。其中高雄氣爆事故造成逾 30 名罹難者及 300 多人受傷名單中，包括了現場協助救災的警、義消弟兄，讓身為全國義警及義消總會長的本席，更是深感不捨。

然近來 2016 年 2 月 6 日凌晨一場芮氏規模 6.4 級的南台灣大地震，不僅造成台南多起民宅及建物傾斜、傾倒，尤以台南永康區的維冠金龍大樓崩塌事件更是震驚全國，造成 115 人的罹難事件，導致上百個家庭因此破碎；此事件更成為台灣史上因單一建築物倒塌而造成罹難最慘重的災難事件。這起 2016 南台灣大地震，著實震出了社會大眾對台灣斷層帶及土壤液化區域的建物安全問題。

此次 0206 的台南震災，本席對於行政院張善政院長及中央部會全力支援地方，在共同合作下，各團隊以迅速、有效率的處理方式及態度順利完成救災工作，也對於張善政院長於當日旋即指示中央各部會配合地方政府全力投入災區救災，並針對 0206 震災召開優先處置事項研商會議，為進行震災後續重建與復原各項工作之積極作為，深表肯定與讚賞。此外，本席在此也對所有參與救災的人員、警消、國軍弟兄們、志工及醫護人員不眠不休無私的全力投入救援工作，表達誠摯的謝意，並呼籲及期許各界與政府應為預防災害共同努力。

從全球趨勢觀察發現，近半世紀以來，世界各地出現極端異常天然現象已日趨嚴重，美國已將「全球氣候變遷」列為未來國家安全的威脅之一；而因氣候劇變引起之災害，預估也將引發區域性水資源、糧食或自然資源的爭奪戰，尤其台灣缺乏天然資源、地狹人稠，加上位處歐亞大陸板塊與菲律賓海板塊交界的造山帶，地殼變動激烈、斷層活動度高，政府更需投注更多心力於建立天然災害的預防及應變管理機制上。

復據世界銀行（World Bank）早在 2005 年公布的「災害高風險區評估」報告顯示，世界上有一半人口，約 34 億人口暴露於自然災害的威脅中，其中僅 5% 的地區面臨三種「複合式災害」威脅，其中台灣面臨三種「複合式災害」威脅的可能性高達 73%，可說是地球上最容易受到天災的地方。即便 2011 年發生 311 大地震引發海嘯的日本，受複合式天災威脅排名全球第七，尚在台灣之後。因此，政府若未能提前因應有可能發生之天然災害引發之各項經濟議題，將埋下國家整體經濟發展的不確定因素。

惟 0206 地震事件的發生，仍再次暴露了我國防災、救災體系的重大缺失及國土問題，也讓地震預警與災害防救體系的建立開始成為眾所矚目之議題，也讓國人警覺到，台灣位處歐亞大陸板塊和菲律賓海板塊交界處，屬地震頻繁地帶，加上我國地狹人稠，加以地形陡峭而地質脆弱，無論在氣候或地理環境，屬於天災發生頻繁之國家，卻忽略了人民居住最基本的建築安全要求，更凸顯我國救災資源整合與及時救援的重要性。

本席向來極為重視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之事項，爰為避免天災之災難憾事再度重演，更為堅定守護全國民眾之生命財產安全，防災需要相關配套來確保民眾的居住安全。爰此，本席認為修正「防災三法」，包括修正災害防救法、建築法及並將都市更新條例納入「防災型都更」刻不容緩，站在保障人民生命及其財產安全之立場上，實有必要應將「防災三法」作為新國會新會期行政院推動之最優先法案。包括積極去補強目前的「災害防救法」、並修改「都市更新條例」，將防災型都更的概念納入法規、並修改「建築法」，全面增訂第三方勘驗的機制，讓建築的結構更加安全，也讓人民居住品質更加安全、更加安心。

本席期許行政團隊除應持續積極作為外，也期許本院所有立委同仁們，可以摒除政治成見，共同研擬完善配套措施來確保台灣人民之居住安全，以人民福祉為首要目標，共同守護台灣人民之生命財產。

台灣因為天然地理環境之故，深受地震和颱風侵襲之所苦，根據遠見雜誌於 2016 年 2 月 7 日「防震，是台灣最迫切的功課！」報導指出，「記者統計 921 之後，過去 15 年來，台灣地震次數雖比颱風少，但傷亡人數卻比颱風多。地震在 921 後，已造成 1 萬 5 千人傷亡，比颱風多 3 倍。顯然，建築物切實防震，是台灣無法忽視的現實。專家已預測，如果什麼都不做，類似這次小年夜的地震若發生在台北，將有 4 千棟建築物倒塌。這絕對是全民無法承受之痛。」有鑑於此，本席認為台灣和日本氣候及地理環境相近，且面臨之天然災害與我國更是極為相似，但日本政府之防災、救災體系發展卻是十分健全，其多年之災害防救經驗，包括在法規、執行等各方面，皆已有相當經驗深值我國借鏡學習及參考。

以日本於 2011 年 3 月 11 日發生芮氏規模 9.0 級的「東日本大地震」引發超大海嘯，導致福島核電廠輻射外洩，造成日本空前的災情事件為例，其造成嚴重傷亡及影響日本經濟損失，形成史無前例的毀滅性「複合式重大災害」，可說是日本前所未見的慘重災難，其產生極嚴重的後遺症，不但威脅人民生命更形成國家安全問題。惟日本面對 311 大地震所造成之嚴重災害，全民舉國上下卻皆能以井然有序的社會秩序且迅速逐次撤離，其災後之應變措施及作為，讓我國實有必要引以為鑑，汲取東大日本大震災之災後重建經驗，以之為檢討改進我國相關災害防救法律及相關措施之最佳借鏡，重新檢討我國災害防救機制、法規與提升都市建築的防災機能。

有鑑於 311 東日本大地震後，為汲取日本經驗，本院亦曾派員赴日考察，報告指出，日本在各種災害救助上，立法推動「自助·共助·公助」的精神，日本一直致力於減少災害風險，促進、加強及改善防災因應措施。日本經歷 1923 年關東地震學習到都市火災預防之重要性，從 1995 年阪神地震學習到建築物結構強化之必要，而歷經 2011 年 311 東日本大地震，則讓日本從災害中記取經驗與教訓，重新思考並檢討強化日本的防災政策及法制。基此，從本院同仁考察經驗得知，連日本政府都不斷地精進並提升其防災體制與災害對策。反觀我國，與日本在氣候及地理環境不但相近，且面臨之天然災害與我國更是極為類似，但整體災害防救體系卻是亟待全面檢討，亟需提升並改善之。

此外，值此日本 311 大地震、福島核災事件屆滿五周年，福島核災即係因發生超大型複合式天災引起，因為此災難事件，讓我國國人更重視核能安全議題。回想本席於日本 311 大地震發生後

，即以最高民意機關國會議長的身分率領「東日本震災台灣慰問訪日團」至日本訪問三天。嗣於 311 大地震經過兩年餘，於 2013 年 7 月 21 日再度率團赴日，訪日五天期間，除向日本 311 大地震災區表達我國政府與人民關懷慰問之外，並考察日本相關防救災政策及核電廠安全設施及核電政策。

本席率團訪日期間，訪團一行深入宮城縣的重災區女川町，並訪視女川核電廠。女川核電廠距離 311 大地震震央最近，震後遭受海嘯侵襲，惟該廠位於海拔 14.8 公尺處，高於海嘯之 13.8 公尺，故可抵擋海嘯，且該廠在靠近海岸處、沿港道路及空地並未設置任何裝備，供電系統未受海水侵蝕，得以確保電力進行機組冷卻，此為該廠與福島一廠不同處，亦為該廠未發生重大災情之主因。此外，震災後該廠在靠海側興建 3 公尺高之防波堤，現計畫增加至 15 公尺（加上基地海拔 14 公尺則高度提高達 29 公尺），預計 2016 年 3 月完工。日本宮城縣的女川核電廠，決定把電廠防波堤的海拔高度提高到 29 公尺，這將會是日本各核電廠中最高的一座防波堤。

而女川核電廠之所以幸能無恙，未發生類似福島第一核電廠之重大災變，其原因就是在於當初設計時即已考量海嘯因素，將電廠建於海拔 14.8 公尺的高處且防護設施完善，致使 3 座反應爐得於災後以冷溫安全停機，未在震災中發生重大損害，其成功應變措施及核安管制技術，確實值得我國學習。據本席了解，行政院為記取日本核災教訓，持續精進及提升各核能電廠核安及防海嘯能力，更以深度防禦的觀念，執行各項強化措施，提升各核能電廠的防災能力，讓本席相當欣慰我國政府為確保核安、保障人民安全所作的努力。職是之故，鑑於福島核電廠事故發生之後，我國內社會對於事故進展及其影響的關心程度，並未隨著時間的過去而降低，政府確實有必要站在民眾角度，學習日本經驗慎重檢討並提升核能的安全問題，以確保全國人民之生命與財產安全。

總統馬英九曾於今（2016）年 2 月 16 日公開表示說，以現在的科學，地震沒有辦法預測，但是地震帶來的災害可以預防。政府應該把重建做好，減少不必要的傷亡。總統強調，地震災後復健與重建的工作刻不容緩，有問題就要立刻動手處理，安全第一比甚麼都還重要。以日本為例，因其不斷提升防災系統，自 1995 年阪神大地震後，日本努力提高防災系統，因此，2011 年發生東北大地震，挾帶海嘯雖造成逾萬人往生，可是其中純粹因地震搖晃之故致建築物倒塌等原因而造成死亡人數情形卻巨幅降低，甚至比福島電廠更靠近震央的日本女川核電廠都安然無恙，不但沒有倒，地震一發生，所有機器都還停下，完全未受海嘯及地震影響，甚至收容災民在核電廠住了 1 個月，讓世界各國都相當肯定日本對提升防災及核電廠安全的努力，更汲取教訓。

因此，為期澈底檢視我國災害防救體系，共同提升我國防災、救災體系之完備，以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災害無國界、地域區分，災害的傷害亦無關乎政治立場，國人須同舟共濟，本席誠懇希望各界能摒除成見，發揮立法效能，盡速完成福國利民之「防災三法」—災害防救法、建築法及都市更新條例之修法，以維護全國百姓權益共同努力，以人民福祉為首要目標，共同守護台灣人民之生命財產。

林委員岱樺書面質詢：